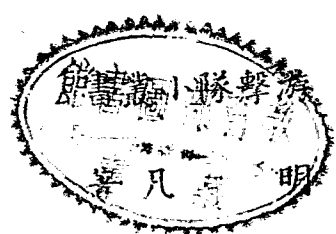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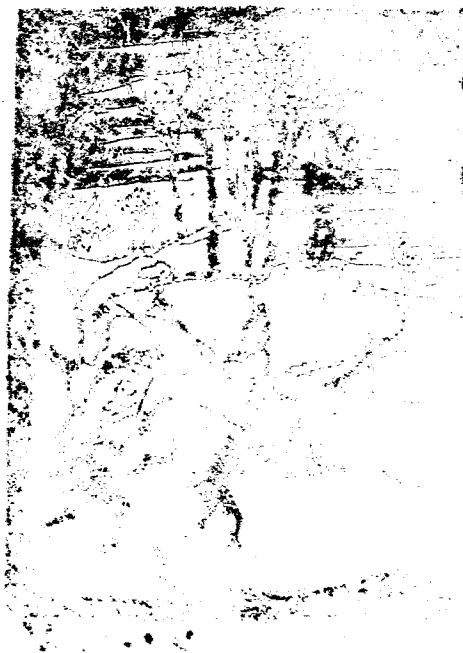


# 游擊隊的警戒与偵察

629<sup>0</sup>



MG  
7287  
721



3 1764 0966 6

游擊隊小叢書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

明凡著



#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

##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一節 什麼是警戒和偵察.....	一
第二節 警戒和偵察相互的關係.....	二
第三節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的重要.....	四
第二章 警戒.....	七
第一節 一般警戒的要領.....	七
第二節 游擊隊警戒的原則.....	一二
第三節 駐軍警戒的方法.....	一三
第四節 行軍警戒的方法.....	二六
第五節 攻克敵盤踞地區警戒的方法.....	三二

第三章 偵察	三六
第一節 一般偵察的要領	三六
第二節 游擊隊佈置偵察的原則	四〇
第三節 便衣偵探的派遣	四二
第四節 利用民衆偵察的要領	四三
第五節 偵察地形法	四七
第六節 偵察敵軍虛實法	五四
第七節 偵察敵行動法	五八
第四章 警戒與偵察的聯合應用	六一
第一節 敵向我襲擊時的應用	六一
第二節 襲擊敵人的應用	六四
第五章 結論	六九



#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

## 第一章 緒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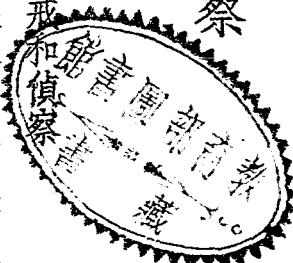
### 第一節 什麼是警戒和偵察

在我們著手研究游擊隊的警戒和偵察之前，必須先了解：

「什麼是警戒和偵察？」

用比喻來說明它們的話，那麼，「警戒」等於螳螂的兩把鐮刀式的前腿；「偵察」等於螳螂的一付觸角。

從這比喻上我們很容易了解，「警戒」是直接衛護本體的工具，使外敵不敢亦不輕易能接近和傷害本體；「偵察」則由本體派出較遠的距離，



(序)

從事「探風」，一方面防止敵人襲擊；另一方面並探聽敵人虛實，隨時傳遞情報給本體，使本體適時加意戒備或進攻。

所以在軍事上，「警戒」是有形無形的防守線；「偵察」一方面是防守線的外圍，協助防守；另一方面又是進攻敵人的一條橋樑；也可以說是「嚮導」。

### 第二節 警戒和偵察相互的關係

有人以為警戒和偵察是兩件不相關連的事，簡直錯誤！

警戒和偵察絕對不能分開。

在意義上說：要警戒嚴密而收效，本身就得不斷施行偵察。一個瞎子兼聾子，孤獨地摸至大馬路上，前面的汽車來了看不見，後面馬車到了聽不見，根本失却了對外界偵察的能力，縱使他手上抓了一桿最新式的武器

，或者心裏存了極大的警戒心，可是，想保障它自己的安全，事實上非常困難。因為這種警戒，是離了偵察的警戒。

同樣的，希望偵察成功，那麼隨時都要有警戒心，與強大的警戒力。譬如一個殘廢的人，手脚都失去了作用，倒在田野裏，深恐敵人或猛獸來傷害他；可是他缺少警戒心，並不向四面注意瞭望，這樣，雖然有擔任偵察的兩隻明亮的眼睛和靈敏的耳朵，到底不會偵察的。現在假定他是認真地偵察，然而手脚不能運動，失去自衛能力，敵人或猛獸進到面前，依然沒有辦法。因為這種偵察是離了警戒的偵察。

更就任務上說：警戒的任務，在直接護衛本體。因此它只能在一定範圍裏巡弋；這樣，敵人不進到最近距離，擔任警戒者就無從發覺，好像近視眼一樣；試問！以一個近視眼般警戒來護衛本體，本體的安全是不是獲

得了保障呢？因此，在警戒圈的外圍，事實上不得不配置偵察圈，從遠距離事先去探聽敵人，使本體有所準備，而適時進退。但假使祇有遠距離的探風報信的偵察，而沒有警戒設備，那麼就等於母親走到前面山崗上去看看，有沒有老虎，把小孩子安放在很遠的後面；萬一老虎從後面撲過來，連母親抱住小孩子逃的機會都沒有了，多麼危險啊！

所以警戒與偵察，無論在意義上，或任務上，都有絕對的相因性相輔性。警戒與偵察就是人體的手足耳目，缺少了一部份，就成爲殘廢，對本體的健康與安全就發生問題。

### 第二節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的重要

警戒與偵察不能說一定在游擊隊裏才重要，即使一般普通的人，處在這樣險惡的局面底下，四面潛伏了無數敵人及其走狗漢奸托匪等，一舉一



動也必須加以多方的警戒和偵察。

不過，在抗日的前面游擊隊，唯其力量薄弱，唯其是一個抱着高度抗敵情緒的政治反映的武裝集體，在敵人眼裏，却特別惹它注目，而時刻有遭受到打擊的可能；因此，游擊隊爲保持實力與敵長期決鬥，不得不特別加強警戒與偵察。

許多人以爲游擊隊憑藉小小的力量，而能跳上跳下，和敵人週旋，使敵人苦惱，純然因爲有它靈活機巧的戰法。這話固然對的，不過，所以能保持小小的力量而作靈活機巧的戰鬥，則全賴警戒與偵察。

警戒疏忽，游擊隊就時刻有被消滅掉了的可能；偵察不密，游擊隊不能適時出動予敵人以打擊。

所以每個參加了或準備參加游擊隊的同胞，研究游擊戰術固然緊要，

在研究游擊戰術以前，或研究游擊戰術中，對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是值得特別重視的，因為這才是游擊隊防守與進攻所必需的寶貝呢。

## 第二章 警戒

### 第一節 一般警戒的要領

警戒分爲精神警戒與武裝警戒。

一般人，特別研究過軍事的人，多半認爲警戒是手裏抓住槍，不斷向敵人監視住；因此，當部隊到達某個地方以後，滿街滿巷放起步哨來，放的哨愈多，表示警戒的程度愈深。

其實，這祇做了警戒的有形的一部份；僅僅靠住有形的一部份的警戒，無論如何，警戒的「密度」決不夠，有時甚且破壞警戒的本意。

警戒，最緊要的還是精神警戒。精神警戒，是一種基本警戒的方法。

它從集體及各個人的言語行動中把重要的部份祕匿起來，使外敵根本不易

發覺，因此亦不至惹起外敵攻擊。正如蟲類利用身體或甲壳的「保護色」蟄伏在草或土裏，使人或其它動物不易發覺而傷害它一樣。

精神警戒的方法概述如左：

一、守秘密：

1 有關戰略戰術的計劃與行動對外絕對秘密；拿計劃與行動直接去宣露固然不可以，同時也不能使外人有間接猜疑到的可能。譬如：我們的計劃，準備明晚出發進襲敵人強佔下的太原，這計劃與行動當然不能宣露出去，同時事先不能叫外人猜測到。如果我們先打聽：「到太原去有那幾條路？」「到太原有幾多里？」及其他關於詢問太原的事，雖然沒有明白告訴敵人：「我們準備進襲太原」，但人們必然會猜想到，我們最近是要去襲擊太原的。

2 言語上，行動上，不要爲守祕密而形成過度緊張與神祕的神氣，反使人容易覺察。譬如：某一位要人將到達某一個地點，恐怕有壞人或敵人刺他，當然嚴加警戒；固然除去武裝警戒外，還是守着祕密的，但行動上過度緊張了，街上突然佈滿哨兵，而且禁止行人。於是本來不知道的行人在這不平凡的緊張的空氣裏倒引起了注意，相互交頭接耳，一個傳十個，十個傳百個，頓時滿街都知道誰要到達了。如果有一個存心刺他——要人——的亡命之徒，雖在警戒森嚴的底下，依然可以大胆地下手的。

3 不要誇張叫囂。靜肅與隱匿，常能予警戒以很大的幫助與方便，譬如我們靜悄悄的到達了某個地點，不喧鬧，不亂走，保持原有的平靜的常態，這在敵人方面是不容易對我們注意的。

## 二、偽裝：

集體或個人利用天然的掩護或人工的技巧，把某一部份的本來面目與形態，在某種時間裏祕匿起來，譬如說：部隊或個人埋伏在山谷、森林或村落裏，藉山谷、森林、或村落做掩護的偽裝；年青的漢子，化裝一個沒有精神的老頭子或老太婆，藉老頭子或老太婆萎靡的形態做掩護的偽裝；再如人的頭上和身體上插樹枝，從樹木深處行進，使人認爲一顆樹，或根本不發覺，這些在警戒方面都有偉大的功效。

## 三、宣傳：

宣傳也是警戒的一部門。

1 藉宣傳覺醒羣衆，連繫羣衆，佈置廣泛的外圍警戒線；

2 藉宣傳使敵人迷惑，而不能捉摸我真正計劃與行動；

3 藉宣傳使敵人頹喪甚且內部分化，削弱戰鬥力，而無法向我進攻與抵抗。

因此，我們所說的警戒，是廣義的有效的警戒方法；武裝警戒祇是狹義的一部份的消極的警戒方法。不過，武裝警戒在警戒中依然佔有它重要的位置；求警戒嚴密，除實施精神的警戒外，武裝警戒還是少不了。而且精神警戒要和武裝警戒打成一片。

### 第一節 游擊隊警戒的原則

游擊隊祇靠本身運用精神與武裝的警戒，這種警戒決不嚴密的；而且這正表示了這一個游擊隊的工作沒有開展。

游擊隊和民衆不能分開，游擊隊除去打擊敵人外，主要的力量該貫注在民衆工作上。一個好的游擊隊，也許直接的隊員不到一百人，可是在他

領導下的間接隊員——民衆，却有成千成萬，這成千成萬的人羣，應該是他有力的警戒細胞，如果能把這些警戒細胞組成一個廣泛的嚴密的警戒網，像蜘蛛似的伏在網中心，祇要某一個方向有一根絲波動而繃住敵人，立即會把消息傳遞過來，而加以適當的處理，捆縛它或逃避開。

當然，完全靠着外力的幫助警戒，也許遇着不忠實的份子，或疏忽的羣衆，常能引起意外的失敗與危險。

所以遊擊隊的警戒原則應該是：

一、內層警戒——完全靠着本身的力量運用精神與武裝的嚴密警戒。這種警戒是圍繞住在地或經過地的周圍，一絲一毫不放鬆，縱令失却外力的幫助，依然能獨立生活與行動。因此，這不僅是一般人所了解的在村落的進口或住宅的門前站兩個衛兵就算了事，除去貼身的衛兵步哨外，尤



其要在遠距離有潛伏步哨與偵察，協同警戒。

二、外層警戒——利用忠實羣衆，多方面警戒敵人。萬一敵人進犯，立即向遊擊隊報告；並對敵人隱匿我遊擊隊之兵力所在與行動。更進而迷惑敵人，破壞敵人，阻絕敵人，以遲滯敵行動，予遊擊隊以準備或逃避之裕餘時間或機會。

爲着使羣衆有幫同遊擊隊實踐警戒的知能，遊擊隊必須向民衆加以透澈的宣傳，嚴密的組織，和懇切實際的訓練。

### 第二節 駐軍警戒的方法

遊擊隊駐軍警戒的方法，應該分開爲「根據地」與「宿營地」兩方面說。

現在的遊擊隊顯然和過去東北義勇軍有點不同，過去東北義勇軍無一

定根據地，生活與戰鬥都是流動的方式，然而在今日抗戰面前的遊擊隊，希望有一個比較固定的安全的根據地區，因為我們不僅想使我們遊擊隊的力量獲得保障不斷滋長發育；而且我們更希望在遊擊區裏樹起政權，使受難的同胞獲得比較合理的安定的生活；不至成天在敵人殘暴的威脅下被蹂躪。

我們所要的根據地，不是很有把握的確實能保持住的，有時敵人必以衝破我根據地為快。因此，一方面我們的根據地不能只有單純的一點，至少得有「主根據地」「副根據地」「假根據地」等幾個地區，使敵人不見真正衝破我根據地；另一方面，則根據地的警戒，應該特別嚴密，不僅使敵人無法正面的進攻，而且也不讓敵探及其走狗漢奸等混跡其間。所以根據地的警戒應該如左：

一、主根據地：

1 地形應該絕對優勢，使警戒方便。

2 祕匿一切關係部份，如械彈糧秣倉庫、兵房、機關、醫院等，一則對空警戒，再則防奸人窺探。

3 嚴密民衆組織，改善民衆生活，加緊民衆訓練，使民自發地快樂地在一定目標和一定路線上努力。

4 組織健強靈活的警戒網，使民衆無分地區南北，無分性別老幼，各有職守。

5 按地理形勢，增築堅固壁壘與障礙，使敵一旦進犯而無法接近。

6 除佈置衛兵步哨及遠距離潛伏偵探與步哨外，並且要在重要的進口處派重兵把守。

7 遊擊隊上下及全體民衆時刻都要有警戒心和戰鬥準備，就是說：凡在根據地的人，不能因爲離敵人較遠，而形成疏忽；必須平時當戰時過，一切行動作爲都要合乎戰時的要求。

8 要有撤退和轉移的計劃。前面已經說過：「根據地不是很有把握的確實的能保持住」，萬一敵人集全力進犯，不得已時，依然要適時放棄的；那麼平時必須有撤退和轉移的打算，到臨時才會有計劃地按一定步驟，向預定方面撤退與轉移。

9 撤退與轉移計劃中對民衆應估計進去。平時利用人家，危險時丟開人家，固然不對，同時僅爲自己打算，而沒有能運用這批有組織有訓練的忠實的民衆力量，簡直糊塗！

這時，一部份民衆可以跟同撤退或轉移到新根據地去，一方面協助

我們以後的警戒，另一方面尤其能迅速地在新根據地的民間起作用，而使新根據地立即成爲有力的健全的新地點，另一部份民衆則予以使命，留置原地作「坐探」、「搗亂」、「破壞」等工作以苦惱敵人。

這些在根據地的警戒方法都應該估計進去的。

### 二、副根據地：

副根據地之警戒工作相當於主根據地，其區別在內部力量留置的程度，譬如：重要的機關與倉庫等，當然不放在副根據地的。不過副根據地的警戒程度，依然不能減低，有時反而更吃緊；因爲副根據地是掩護主根據地的。副根據地失守，主根據地便直接受着威脅了。

### 三、假根據地：

1 假根據地是用來迷惑人的，如果敵人來攻，結果撲空了。

2 假根據地本身就是一種警戒的性質。它應該離開主根據地與副根據地，而在相反的方向與地點，使敵人完全迷惑。

3 假根據地的民衆工作還是要做，不過不對民衆洩露這是假的；有時並且故意表現這是一個根據地，真正的根據地。

4 假根據地上不能佈置強大的力量，在假根據地虛張聲勢的人員，早就計劃了撤退與轉移的事件。但撤退與轉移，依然要向主副根據地相反的方向與地點去，不能在那時候跑回主根據地或副根據地而作了敵人進攻的嚮導。

5 假根據地的內層警戒爲顧全所有留置人員還是要相當認真，只是不必用強大的力量。不過這一點千萬不可以暴露出去。

宿營地是絕對臨時的性質，然而正因爲是臨時性質，一切地理人情都

摸不清楚。特別在夜晚到達那個地點，不僅聽不見，而且看不見。什麼都不曉得，游擊隊處在這樣的環境底下，警戒應該何等加意！

這種宿營的地點和宿營的方式不相同的，現在我們提出幾個重要的來說明其警戒要領：

### 一 深山

游擊隊爲行進掩蔽的便利，從深山裏經過而宿在深山裏的機會很多，如果游擊隊從地圖上或嚮導的口裏，知道這山的形勢，以及山的附近的環境，在警戒的佈置上當然容易辦。萬一什麼情形都不明瞭，而又需要在山裏住宿，警戒是一定很困難。

不過，祇要在警戒的原則上注意了，也不是了不起的事。並且游擊隊最容易碰見這樣的事，一切困難祇有用正當方法和謹慎去克服它。

1 行動的祕密：不要大聲說話；不要碰響或跌倒；不要點火或吸煙。

（山裏的聲音特別是高山上的光容易傳出去。）

2 行動的謹慎：不要脫衣服；槍和背帶的東西要抓在手上，或放在身

邊。（頂好背靠背的假寐。）

3 山路口、山腰與山脚配置步哨。（山過高，除進口的地方，其餘山

脚下不必派哨。）

4 退路與進路方面應該配置較多兵力。

5 營宿之山頂的左近山峯，應該派兵警戒，互成犄角。

6 如山中有住戶或廟宇，應偵察清楚，並加以監視，防為敵人奸細。

## 二 草地



遊擊隊停留在草地裏，本來就不是件有利的事。因為草地無險可守；不能任意流動；草地容易著火。處在這樣地形之下，應該：

1 先偵察草地的面幅和內部的交通小徑。

2 再偵察附近的地形和情況。

3 靠近草地的邊線，配置哨兵。

4 部隊和警戒兵不要停留在內部的交通路及緊接着交通路邊側。

5 要向草地行進或通過的行人，觀察有無奇異狀態，應任其通過，不可妄加盤詰而至暴露自己。

6 在草地內行動應徐緩，若無必要活動，最好靜止；因為草地裏，最容易發生音響而使人注意。

7 未黎明前，即應離開；進入草地尤應在黃昏以後。

### 三 村落

經過不明瞭人民情緒的村落，祇要離開敵人不是十分近的距離，臨時住宿在那裏，倒沒有什麼關係。不過，在警戒方面：

1 應該絕對慎重；

2 不要因為不信任他們而惹起大衆反感。

因此，當部隊將次到達村落的時候：

1 不要一闖而進，首先停止在村落外面比較有利的地勢上；特別附近（接近村落）的山地，應該全部或派一部份佔領，作充分的戰鬥準備——

嚴密佈置警戒。

2 担任民衆工作的人員以及醫生，從容的先進村落；村落如果小，一次去的人不能太多；務使村落裏的狗和婦人小孩子都不驚慌。

一部份武裝工作人員停留在村落四週和進口處悄悄警戒，不要像煞有介事的把槍抓在手裏，腰挺得筆直的使人害怕。

4 其他工作人員運用集體的或個別的和靄地加以善意的敘說：「游擊隊的本質」，「游擊隊的任務」，「今日民衆應有的覺醒」，「今日民衆應有的動作」，「游擊隊與民衆間的密切連繫」等。醫生則藉機考查：村中是否有流行疾病？飲水是否潔淨？從各方面綜合觀察，是否利於宿營？

5 避免住民房，有廟宇祠堂頂好。不然，民衆不是頂歡迎的話，還是實行「村落露營」比較好。因爲一方面不和情緒不明的老百姓過於混雜起來；另一方面勉強住房子，會使對我不十分熱烈的老百姓更熾起討厭的心理。

6 在村落外部派哨及遠處派潛伏哨探，固然免不了，同時在村落內部

要不斷有人巡邏。

6 招集村長、保甲長、或村中有聲望的紳士，加以善意的誠意的招待與說服，使他們先深深了解我們，而後藉他們自動的宣揚，穩定羣衆的情緒。

8 一般游擊隊主張將村中有地位的如村長紳士之類的人物押住做安全的保證；這固然有一方面的利益，但常因此而惹起羣衆更深的反感。所以與其惡意的扣押住，不如善意的監視住。在形式上盡情推崇他，優待他，使他不暇走開，同時他也的確沒有勇氣再能做破壞我們的工作。

9 除去頂信任的羣衆，當游擊隊到達與進入村落之後，頂好不讓民衆離開村莊到其他地方去。因為游擊隊夜晚才到達，拂曉前又離開了，中間祇短短的幾小時，不讓人們離村，事實上不是給他們多大的不方便。而且

居留村落裏的民衆，夜晚出去活動的很少，因此，這個時候硬要出村莊，多半不是好人；不過對這一類人仍然要客氣勸阻；千萬不要橫暴喝退，或妄加速捕。

10 除輪班警戒的人員以外，其餘的也不可以脫衣服大意地睡覺。

11 在村落或其他地方做飯吃，常因火煙而招敵人發覺。所以這一層應該特別注意！要燒火，必須找一個蔽光的地點，或用蔽光的裝置。

11 在村莊裏臨時採辦糧食，特別注意有無毒質。

13 若要兼程前進或作其他活動，拂曉前必須全部離開。離開前必須整理清楚，恢復原來的秩序。

以上好像專指不明瞭人民情緒的村落宿營而說的，其實，對稍明情緒的村落，警戒亦復如此。千萬記住，游擊隊不能絲毫疏忽！處處寧願仔細

一點，但不要因爲太仔細而惹起羣衆的反感。所以村落宿營警戒的一貫原則，就是前面所提出的兩個，能在原則下考慮警戒的方法，警戒一定合理的。

#### 第四節 行軍警戒的方法

行軍警戒中，有前進，退却，夜行軍等區別。

當部隊前進，準備去襲擊敵人，或轉移到另一個地方去，在前進的必經的道路或方向上，固然應該加意警戒；同時行進的兩側以及後方尤要同時加以戒備。

因爲一個游擊隊，不是像一個普通的軍隊，可以很大的隊伍順着大路走；他們常常爲行進神速，祕匿起見，把部隊割散而且避開大路，有時甚至整個從蔭蔽的小道或山地通過；因此，一般軍隊的行軍警戒方式，不能

完全適用；原則上當然相同的。

不論游擊隊本身的裝束怎樣，但担任路上警戒，側方警戒，與後方警戒人員，多半都著便服，而且化裝一個鄉愚土老的神氣。

警戒人員應該分幾層，最前面的警戒幕，離本隊要遠一點。大概二三十人的隊伍，其最前的警戒幕（一人至三人）離開至少要半里路，隊伍愈大最前的警戒幕離開愈遠。因為警戒幕離開遠發現敵人就早。早發現敵人，隊伍才可以充分佈置與準備。如果走到敵人面前才發覺，那麼大的部隊真不容易一下子拉開了。小部隊拉開比較容易，所以小部隊的警戒幕離開比較近。如果小部隊的警戒幕離開太遠了，結果中間就會失却連繫，因為小部隊的兵力小，配置的警戒層不多。

游擊隊是分道並進的，所以側方警戒常常可以當做行軍間的連絡兵。

譬如：我們的隊伍是分在大路兩側相當的距離前進的，一方面的側方警戒，就可以沿着大路前進，兩邊的部隊都可關照到了。

派側方警戒，不一定機械地在隊伍的兩邊都派出去，有時應該研究地形與情況，認為重要的一側，就派警戒，不重要而沒有顧慮的一側，就可以省却。

後方警戒是在部隊的後尾相當距離處跟進的。主要的任務，在監視與保障後方的安全。同時並收容病員與落伍的隊員，注意後方的行軍紀律。所以在後尾除去警戒兵以外，還配置有政治工作人員和醫生等。

萬一任一方面發現敵情了，這時警戒人員就要執行其警戒任務：

1 迅速觀察敵情虛實與現狀，一面派人歸報，一面停止監視。

報告時詞句必須清楚：



A 發現敵人的時刻；

B 發現敵人的地點；

C 判斷其兵力兵種；

D 敵人現時舉動如何；

E 發現後我警戒人員在該方處置的方法。

2 如果敵人也同時發現了我們，並且作積極進攻的表現；那麼警戒人員立即在原地射擊拒止。一方面遲滯敵人前進，他方面則對本隊作警報。

3 敵人畢竟猛烈地衝來了，幾個警戒人員當然抵抗不住，這時應該向本隊側方（橫方向）退却，使敵人跟蹤追擊，誤解我本隊真正方向與地點。同時給本隊以便利射擊之機會。因為這時本隊不至因警戒人員撤退而妨害射擊；同時，敵人在我火線排列前作側面運動，我射擊效率必更形增加。

(火線前最忌作側面運動，因側面運動傷亡過重。)

4 如果敵人並沒有發覺我們，這時應該沉着不要過早驚動他，待機會可以利用時，聽命指揮官，予以埋伏的襲擊。

5 警戒人員切忌任意射擊，任意射擊等於將自己行動與現在地點報告敵人。

6 警戒人員不得粗心浮氣，凡細微徵象，都應該極力研討，以明真象。

退却的警戒方法和前進的警戒方法，本來不是有很大的區別，原則上：

1 迅速脫離敵人和戰場；

2 後尾掩護部隊要有絕對的機動性，而且有相當的撐持力。

因此，退却的隊形應極力分散；退却路前方的警戒，應該極其敏活，尤其避免在部隊沒有集結以前，又惹起第二戰鬥。後尾的警戒部隊就是掩護部隊，數量不在乎龐大，但人員要精幹，而發揮大戰鬥力。因為部隊過形分散，側方可以互相連絡呼應，側方警戒倒用不着特別派遣。

其次，談到夜行軍的警戒。夜行軍警戒仍相當於晝間。其應特別注意的：

1 夜晚視察不便，在黑暗中摸索行進而行警戒，每每過度畏縮，而至行進遲緩，阻礙行軍力；所以擔任警戒人員，精神不可過度緊張，遇事尤須沉着。

2 通過隘道山地，前後端須配置警戒，掩護大隊通過。

3 為避免敵人發覺，夜間切忌通過村落及市鎮，蓋村落中有犬吠，市

鎮中有值夜。

4 任何難行地帶，不可用手電筒照耀。

5 夜間通過不熟悉的地形，最易失却連絡，尤其警戒部隊與本隊間，常因距離較遠，不能叫應，所以，夜間行軍，爲警戒確實，目光不能放棄或脫離直前或左右一人。

6 夜間警戒人員利用低姿勢偵察較爲清楚。

7 夜間發現敵情，不可向後方奔走報告。因奔走之聲音太大，同時奔走於崎嶇不平之黑地上，最易跌倒，而被敵人發覺。

### 第五節 攻克敵盤據地區警戒的方法

被敵人盤據的地區，特別盤據過很久的地區，重新攻克以後，在警戒上應該加一層注意的。

一．攻克村落或城市時：

1 除迅速「擴張戰果」，派輕兵跟蹤追擊至相當程度外，須立即佈置警戒，集結兵力，非獨防止敵部隊「逆襲」，而且要注意羣衆中有漢奸份子及潛伏敵人鼓動暴動。

2 一方面清掃戰場，一方面即應安撫百姓，使羣衆明瞭我游擊隊的立場與本質，而不至有盲從暴動之演出。

3 會同地方官吏保甲及紳士，友誼地清查戶口，發動組織與訓練。

4 對漢奸份子，除罪大惡極者外，不必亂加殺戮，予以政治感化及生活改善，其收效更大於殺戮數倍。

5 在地理形勢上及敵情方面，認爲攻克之地點有經久守備之必要，則在村落四周及城廓四郊與城垣上須構築工事，加強警戒程度。

6 在各方面考慮無守備必要，且亦不可能守備，那麼做完一切必要的工作，如民衆宣傳、考查、組織工作及戰場清掃等以後，立即有順序地自動在嚴密警戒下撤退。撤退前必須毀滅敵方可能作爲交通工具及據點等，使敵重新獲得，亦失却作用。

## 二．攻克山地時：

1 攻克山地後顧慮較少，因爲山地只有一片生硬的石頭和沒有靈感的草木，比村落城市好處理多了。

2 不過，山地起伏曲折，敵人雖然退走，很容易埋伏和逆襲。特別在崇山峻嶺蜿蜒數十里的境地裏，攻克一兩個山頭，把敵人從這一頭趕到那一頭，事實上不能算確實攻克了的。所以在那個時候，爲警戒確實起見，一方面派兵猛烈追擊，使其不能停腳非獨不暇逆襲，且不能建立

第二支撐點；一方面鞏固既得陣地。

3 對於退路及兩側，須嚴防敵人包抄，因此，退路上應派相當兵力絕對把持。

4 若準備暫時保守，則四周特別路口村落附近須多派潛伏偵探，組成外圍警戒網。

5 在攻克後準備撤退，必須利用夜間秘密脫離，防止敵人追擊。

## 第二章 偵察

### 第一節 一般偵察的要領

偵察不是件容易的簡單的事，因為祇從表面上、形態上，去觀察每一件事的內容與本質，常使我們誤認「假象」為「現象」。結果是非顛倒，與事實愈離愈遠。

偵察也不是一般人認為的抽象的猜測。它必須把握住事件的中心，從其必然的發展性方面，再佐以事實的對證。

所以偵察的途徑分為兩方面：

- 一、窺察；
- 二、判斷。



要做到第一項，必須具備一般偵探，間諜的神出鬼沒的技巧；要做到第二項，則必須有政治上科學上，正確的觀點，與把握事理的中心。

第一項雖然複雜危險，可是動作比較機械，一般人容易做；第二項則較為困難。因此，一般軍隊或游擊隊派遣偵探與間諜，除有判斷能力之高，級官員或政治人員外，通常只要求他去做到窺察的一項。至於如何判斷，則由上級彙集各方情報資料，作一總的決定。

因為要使上級得能根據窺察之情報作總的判斷，所以，在履行此項任務時，必須：

- 1 向事實全般著眼；
- 2 不要遺漏與忽略了頂細微的部份；
- 3 即使認為矛盾的兩種消息或事實，亦須列舉報告；

4 特別注意當時的環境的關係現象；

5 時間、地點在情報中的地位很高，應特別記清；

6 情報資料中不加一點猜測判斷的詞句。

總之，當時的情況的真象，要全般托出；不抹煞，不渲染，然後上級才能冷靜地加以判斷——正確的判斷。

偵察最忌虛偽。這種虛偽，不管是走到半路上沒有去隨便胡扯謊報，或是在實在的情況上「畫蛇添足」，都一樣有害全局。

譬如：發現敵人一個兵在前面山崗上經過，就慌慌張張回來報告，說「發現敵人了！」這時大家也許在休息或工作，突然聽到這消息是值得驚慌起來的。於是乎指揮官追問「有多少敵人？」因為祇看見一個兵就慌張地回來報告的，究竟還有沒有？一共有幾多？他也說不清楚。但已經把大

家都嚇起來了，就瞎說了：「很多！」或「十幾個」。指揮官爲慎重起見，不得不停止大家原來的休息或工作，而作對付「很多」或「十幾個」敵人的正當處置。

如果指揮官是有能幹的，當然再派幹員偵察，而不至因爲一句話盲動，不過大家的休息或工作至少是給相當擾亂了的。

因此，爲履行偵察任務，而求達成上述六項，在偵察人員的性能上，必須具備如左諸件：

- 一、剛胆——有偵察勇氣，不避艱險。
- 二、沉著——不至慌亂，可以沉著觀變。
- 三、機敏——運動敏捷，不至敗露。
- 四、智謀——可以智取。

五、熱心——不至中途灰心，能努力追求。

六、靈慧。

七、精細。

八、耐勞。

一個偵察人員具備了所要的性能，按一定的原則從事偵察，是吻合一般偵察的要領的。

## 第二節 游擊隊佈置偵察的原則

游擊隊的一切活動，全依靠着偵察。偵察等於游擊隊的兩隻明亮的眼睛和尖銳的耳朵。人沒有眼睛和耳朵，或人的眼睛和耳朵失了視聽的作用的話，那麼這個人就決不能參加一切機敏的有作爲的活動。

所以，游擊隊爲着使自己的行動與任務履行得更切實際些，工作更易

開展些，必須組有縝密廣泛的偵察網，這種偵察網前面已經說過，不僅準備進攻，而且幫助防守，換句話說：時時刻刻都不能缺少和輕忽。

要組織縝密廣泛的偵察網，自己的力量固然是主要的部份，民衆的力量却更可寶貴。而且這種偵察的責任，不應該由少數特定的遊擊隊員或民衆擔任；必定養成每個隊員和每個民衆都是負責努力有辦法的偵察員。因爲我們要想對日本帝國主義作戰，首先要求完全明瞭敵人一切情況；所謂「知彼知己，百戰百勝。」要這樣，就必須多方面偵察，大家偵察，才會生效。

因此，遊擊隊佈置偵察的——

第一原則：不僅用自己的力量，尤其要善用民衆的力量；

第二原則：不僅用點的綫的偵察，而且要組織網的全面的偵察。

### 第二節 便衣偵探的派遣

遊擊隊員應該每個人都是一個偵探，不過因限於任務，每次主要擔任偵探的人，仍是極少數的。他們被派遣出去，都用便衣化裝成一個極普通的人；以任務派出距離、與時間久暫等不同，名稱也稍有區別，譬如：竊、坐探，密探，潛伏偵探，偵探哨，路上偵探等。以具備的性能程度高下，就是說：看他的性情如何，本領高低，而分別派以適當工作。那些工作如間諜、坐探等帶有經久性質的，擔任的人員必須比較精細、幹練；有間諜的修養與技能。密探、潛伏偵探，則是時間性的，當需要的時候，派遣出去，任務完畢後即歸還報告。這種人特別要機敏沉着，忍苦耐勞。因為這完全是一個苦差事，有時甚至延長數日，如果不是特別有耐性而能吃苦的人員一定不能達成使命。偵探哨及路上偵探則完全為臨時性質，而且

每個人都得經常輪流擔任的。

爲了遊擊隊員每個人至少總得擔任一種偵察勤務，所以平常對於偵察修養，應該特別著重。化裝技術，也應該多加練習。

#### 第四節 利用民衆偵察的要領

一般人對利用民衆偵察一層，常抱着懷疑的觀念；以爲民衆內部極其複雜，除去一大半獸頭獸腦沒有一點特長的傢伙以外，更多漢奸份子，雖然裏面也有好的能用的人，可是，想把所有的力量都拿來運用的過高的估計，至少不可能實現的。

從表面上看，這話說的挺對！然而只是死板板的看到了一方面，以爲祇有好的忠實的有能幹的民衆，才能替我們偵察；殊不知祇要我們運用得法，壞的不忠實的漢奸份子，甚至敵人嫡親的份子，都可以在我們偵察上

作很大的幫助。至於能力較爲差一點的同胞，祇要工作分配得當，用其所長，對我們偵察上的幫助，更不成問題。

相反的，運用不得要領，慢說能力低的和漢奸敵人不能幫助我們；連有能幹的忠實同胞，也不能合拍的把力量在我們偵察的領域裏盡量發揮。結果，遊擊隊變成一個光桿子的「孤家寡人」。

利用民衆偵察的要領，在拙著大衆間諜知識（生活書店出版）裏說得很詳細，主要的有三個法則：

一、因間法：

利用當地的人，在當地偵察敵情。所謂「因其鄉人而用之」。這有三個好處：

1 地理熟悉，明於偵察；



- 2 不放棄與改變日常生活習慣，樂於偵察；
- 3 當地人做日常事，敵人不注意，便於偵察。

凡是各地忠實的愛國同胞，無論能力高低，都可以在因間的法則下分別界以各種偵察任務。

## 二、反間法：

這種就是要請敵人的間諜及我們的敗類漢奸等壞蛋幫助我們了。他們的確可以在某種程度下被我們有把握地利用了。

- 1 用金錢或其他方法收買，使經常供給情報給我；
- 2 「爲誑事於外」，宣傳反消息，使捨去向敵人報告，而引敵人走進我們設下的圈套。

## 三、內間法：

孫子說：「因其官人而用之」稱爲內間。就是說：利用敵方失意或貪錢的官僚政客，予以厚賄，所謂「曉之以義」或「動之以利」希望他能經常從內部收集重要消息供給我們，或從中阻撓消滅對我不利之計劃與行動。在今日抗戰中，這種法則主要的有兩方面可以捕捉住：

1 敵方此次殘暴之侵略行爲，純爲萬惡軍閥所主持操縱，一般官吏與羣衆並不同情；祇以在軍閥淫威之下，敢怒而不敢言。若我能從中賄賂，不難爲我所用。

2 如北平及各地之偽組織，以及日軍中衆多華人，彼輩並非澈底的喪心病狂，死心塌地爲敵人當傀儡。固然他們已無恥極點，但我倘能加以收買，使一面與日寇相周旋，一面向我通消息。必大有可能。

因此，我們的偵察網，要盡量鋪展開去，無論正的反的順的逆的各式

各樣的力量，都要努力把捉住，一絲一毫不放鬆，點點滴滴都是我們偵察網上的有力的線條。

## 第五節 偵察地形法

先從偵察地形的方法說起。

地形在軍事上的價值非常高的，它能在戰略戰術與戰鬥中起決定的作用。準備防守或襲擊敵人，除探聽敵人的一切情況外，次要的就是研究地形。如果地形不清楚，勉強從事戰鬥，則其勝負等於賭博的人一樣，簡直碰運氣的。

舉凡地面上一切高低起伏和由高低起伏而形成的斜面等狀貌，以及一切天然或人工造成的寄托在地面上的物件，都屬於地形。因此，地形不僅廣闊，而且複雜。對這廣闊而複雜的地形加以偵察，已夠困難了；如果在

敵人的眼睛底下，偷偷摸摸的去做這件事，困難更加深幾十倍。

現在我們先就大體上說，怎樣去做偵察地形的工作：

1 無論在敵人或非敵人監視下，要進行地形偵察，首先要重點。就是說：你究竟準備偵察地的某一段或某一點，要預先確定，然後進行。

2 確定我們對某一個地段或地點需要了解的程度，然後分別作詳細的偵察或大體的偵察。

因為一個地形，如果我們祇從那裏經過，而且敵人離開得很遠，大體上明瞭就夠了，若是在很多工夫把一點一滴的地貌與地物都描畫得清清楚楚，未免時間與人力上太浪費了。如我們準備在那裏有一個重要的軍事作為，那怕道路向東轉了一個小灣，靠山的右側有一個地洞……等最細微的事在我們也有很大的用處，如果只作了一個大體偵察，那怎麼夠呢？所以

偵察之先，不僅注意決定偵察的重點，而且要決定這一個重點的偵察是大體的還是詳細的。

3 偵察地形無論大體與詳細的偵察，首先著重大體，大體明悉以後，需要詳細，再進一步去偵察。

4 詳細偵察，亦不能過於瑣碎複雜；與軍事運用無關的事項，應盡量刪去。

5 偵察地形時，必須拿做其他事的樣子做掩護，特別在敵人嚴密監視下，須沉着慧敏。表現態度非常安閒。裝做打柴的，拾草的，捉蟲子的，……等等形式。

6 地形的詳況，常能在當地忠實的民衆口裏探聽到，因為他們生長在那地方。什麼地點有水，什麼地點有路，都很清楚。不過，不能輕易去訪

間，特別詳詳細細的去訪問，會惹起敵人注意而嚴加戒備的。

其次談到偵察各種地形時，應該注意些什麼條件。

一、村落：

1 村落大小：有幾多房屋？幾多人口？並附帶考查居民生活狀態與政治情緒如何。

2 村落位置：是在平地上還是山地上？如果是在山地上，那麼在山脚下呢？在山腰或山頂上呢？

3 四週地勢：四邊是山呢？水呢？森林呢？還是平原呢？山離開幾遠？水是怎樣圍繞的？平原是田地還是草地？田是水田抑旱田？草地是長草地或短草地水草地？

4 交通現狀：有幾條路通村莊？有沒有船隻或車輛？

二、道路：

1 路幅：路面寬仄？是國道？省道？縣道？還是鄉村道？鄉村道是大道？小道？或步小徑？騎小徑？

2 路面：是柏油路面？石子路面？自然路面？

3 路質：土質是否堅固？大炮或戰車等能否行進？

4 路基：是否鞏固？

5 橫斷面：是平形？凹形？凸形？

6 縱斷面：傾斜度如何？

三、河流：

1 寬度：河身幅面，河水幅面。

2 水深：最深的部份幾多？能否徒涉？

3 流速：流線部的速度。

4 河岸傾斜：徐緩抑急峻？能否上下？

5 有無橋樑？有幾重？（餘詳橋樑部。）

6 有無渡船？有幾艘？容量大小？年齡若干？

7 河道曲折形勢。

8 河道兩岸景物，有無蔭蔽？

#### 四、橋樑：

1 質料：是鐵橋？磚橋？石橋？木橋？或鐵索橋？繩索橋？

2 橋基：是否鞏固？如何建築的？

3 橋幅：橋有幾寬？

4 橋長：橋本身有若干長？



5 年齡：何年何月建造？受風霜侵蝕，現時健康如何？

6 載重量：估計至少可以載重若干？大炮戰車及騎兵能否通過？

7 橋兩端地形，險阻抑蔭蔽？

### 五、山地：

1 山質：是石山？土山？抑混成山？

2 山勢：孤山？或崇山峻嶺？

3 山縱：橫幅面以山脚估計，縱橫若干里？

4 山高：從海水準面起算，山頂高出海水面若干？

5 山貌：童山抑林山？草木稀密？大小？

6 山頂：平頂？圓頂？球頂？尖頂？頂幅面若干？

7 山路：道路之交錯形狀如何？道路之大小起伏如何？

8 其他。有無山谷？谷深若干？有無絕壁懸崖？最易守備之方向何處？最易盤登之地點何處？

六、森林：

1 面積：縱橫若干？

2 密度：樹木疏密？有無林空？通過之難易程度何如？

3 樹質：樹木種類，樹木大小。

4 交通路有幾條？如何交錯？通達地點？

5 其他。

第六節 偵察敵軍虛實法

所謂敵軍虛實，是指敵人的兵力、兵種、兵力配備，警戒情形及給養衛生儲藏交通等一切現實的力量與狀態的強弱優劣而講的。

因此，要偵察敵軍的虛實，必須針對了以上所舉的各部門，作一個詳細的觀察與統計。

偵察敵人的兵力，不僅是看看它是一個什麼編制，或是人數多少，兵力通常包括了以下各項：

- 1 人員馬匹的總數；
- 2 人員馬匹之訓練的程度，及攻擊精神強弱；
- 3 指揮官之能力與智謀；
- 4 各種武器數量，及其效能的總和；
- 5 各種彈藥數量及因儲藏而影響效能減低之成分；
- 6 經濟情形；
- 7 給養來源及儲量；

8 衛生設備。

這些項目相加的總和稱爲「兵力」。

偵察敵人的兵種，本是一件容易的事，譬如，敵兵大體上分爲——陸軍：

步、騎、砲、工、輜。

海軍：

艦隊、海軍陸戰隊。

空軍：

偵察、轟炸、交通、運輸、教練。

祇就他實在的種類報告，似乎很簡單；不過僅僅注意兵種，事實上決不夠。如像炮兵：挾了兩尊十八世紀的老古炮，射不到三里路，這也是炮

兵；使用最新式的大炮，一顆子彈打四五十里，也是炮兵；僅指明是炮兵而沒有各別圈以範圍，這種偵察有什麼用呢？所以兵種必須和兵力配合起來偵察。

偵察敵人的兵力配備，是看它兵力如何佈置？如何分散？從這裏可以知道它何處薄弱，何處雄厚。但兵力配備常隨地形狀況左右，所以要窺察敵兵力配備，連同就要研究那一片的地形，以判斷其戰略戰術上之運用，及今後軍事上必然發展之方向。

所謂警戒情形，也就是兵力分散配備的一種現象，用普通語來解釋：

- 一、担任警戒的兵力多少？
- 二、有些什麼警戒設備？
- 三、一般警戒的精神如何？

四、一般警戒的技術如何？

因此，我們去偵察敵人的警戒情形，僅僅乎從表面上窺探到何處是一個「前哨」，何處是一個「排哨」，以及何處是「軍士哨」、「複哨」等，絕對不夠。必須從表面上透視到內在去，把上述四項總和起來，才能獲得敵全般的警戒情形。

至於給養、衛生、儲藏、交通等，已歸納在兵力一欄裏，在偵察敵人的兵力中，這些都得一體去偵察。

總之，想襲擊敵人，首先必需清楚敵人的虛實；而虛實的偵察，則在把握敵人的「全貌」，把內在的力量一一加以分析和權衡。

### 第七節 偵察敵行動法

當我們和敵人對壘着，能及時獲知敵人行動的眞象，是一件頂有利的

事。因爲這不僅適時防範，不會給敵人暗算；同時，它行動的間隙與弱點中，給我們許多進襲的機會。可以說：我們整個行動的綱領，要針對着敵人的行動而決定的。

在行動上主要的可以把它分爲兩方面：

一、軍事行動——一切軍事方面的攻守計劃，有關戰略、戰術的部隊之調動，分佈障地之構築與設備，以及人員之補充，軍需材料之製造、徵集等。

二、社會行動——佔領地區之一切新的措施，如強迫民衆回家、或開店，壓迫民衆參加慶祝皇軍勝利大會，紊亂金融，扮傀儡戲等。

軍事行動固然處處對我軍事上有密切關係；社會行動也直接間接予我們以很深的打擊。因此，我們不能僅注意它軍事上的行動，社會行動足以

鞏固其軍事行動，社會行動更能推動其軍事行動，軍事行動頂多只能影響及精神上表面上的勝負，而社會行動則足以使本質與顏色發生變化。

偵察敵人的行動：

第一貴在確實，不必在壞的方面加以渲染，形容其更壞，特別軍事行動失之毫厘，則差之千里，更不得不慎重觀察與具報。

第二貴在及時，敵人動態，一刻千變，我求處處針對應付，則必須把握時間與空間，待時過境遷，或則失敗而追悔莫及，或則徒勞心力，而無成功可能。

第三則講求偵察技術之巧妙運用。此層請參看拙著大眾間諜知識，此處毋須再詳加贅述。



## 第四章 警戒與偵察的聯合應用

### 第一節 敵向我襲擊時的應用

在第一章緒論的第二節裏已經說過了，警戒和偵察在總的任務底下，絕對不容分開的。因此，現在我們開始討論它們聯合應用的實際方法。

敵人向我襲擊，如果已經到達了我們面前，這才發覺而處理，一定慌慌張張，手忙腳亂，雖不能說就此沒有辦法了，可是這樣的戰法，總太冒險而欠高明。

但敵人究竟什麼時候向我們襲擊？很早以前決不容易知道，而且作戰一事，除大規模的戰略的出動在原則上可以確定以外，小的戰事，多半由當時的情況與地形臨時觸發的。說不定在兩點鐘以前去問敵人：「什麼時候

「候來襲擊我們？」敵人也回答不出。

因此，應付敵人的襲擊，時刻都得有充分的準備。特別游擊隊處在「四面楚歌」的環境中，四面八方都有強有力的敵人環繞着，在警戒偵察方面更得當心。

警戒與偵察在行動上不能分家，同時也不能相互依賴。當敵人向我襲擊之前，偵察人員即應多方尋取徵象，譬如：

- 一、偷取作戰計劃；
- 二、暗訪軍事行動；
- 三、竊聽電報電話；
- 四、捕捉傳令人員與鴿犬；
- 五、從它部隊調動，糧食徵集，嚮導雇用等觀察將來。

隨時把可疑徵候呈報給指揮官以及其他鄰近的偵察或警戒人員。一方面各負責人員自動加意戒備，一方面由指揮及綜合各方面情報，加以分析與判斷，統飭部屬一體注意，有時並指示應付方法。

敵人已出動向我進襲時，偵察人員必用最迅速方法報告，同時並施以可能的阻礙。如破壞敵前進路上之橋樑，道路，割斷敵通訊幹線，發動當地與沿途人民暴動等。

我警戒人員應時刻與偵察人員取得密切連絡，多多交換情報與徵候，一經獲得偵察人員傳遞來的敵人已開始出動向我襲擊的消息，一面轉告指揮官，一面即自動加意戒備，無論本隊決心守或退，此時必須特別加強警戒力，如整理械彈，增築工事；守，固可作堅強前哨，儘先予敵以猛烈打擊；退，亦可作本隊有力之掩護。

至於敵人已來到切近處，我們的本隊如果決心守，這時早就展開兵力了；不然的話，也早就逃避得遠遠的了。

所以在防守方面，偵察與警戒人員，祇需做到——

- 一、早些發覺敵人的襲擊行動，及時迅速報告；
- 二、多方面予以可能的阻礙，遲滯敵人前進；
- 三、使本隊有守或退的準備的裕餘時間。

偵察與警戒人員在這三個原則的任務方面，協方合作，共同完成就很夠了。

## 第二節 襲擊敵人的應用

去襲擊敵人，是站在絕對的主動地位上；當然也好像站在優勢地位上；可是沒有把握的主動不僅不會獲得優勢的勝利，而且有跌入萬丈深淵

裏去的可能。

所謂「把握」，是整個仰賴着警戒和偵察。警戒與偵察運用得不巧妙，就根本沒有把握；反之，在襲擊敵人之前，襲擊敵人中，以及襲擊敵人之後，警戒與偵察一直是靈活而確實的，那麼把握絕對可靠。當然不一定完全打勝仗，打勝仗固然可能，不得已的時候，暫時避風，也不至於打潰敗的仗。

在襲擊敵人之前，一方面拚命去偵察敵人及與敵有關的諸事項：

- 一、我襲擊敵人主點的兵力兵種；
- 二、敵人駐在地或經過地的地形詳況；
- 三、敵人駐在地或經過地的居民情緒；
- 四、敵警戒與偵察程度；

五、敵人現在的軍事行動；

六、敵最近將來的軍事計劃；

七、其他。

一方面則加意戒備，不僅作形式上之警戒，尤其要作精神上的警戒，使居民不忠實份子及敵探等不能察知我計劃與行動。

襲擊中一方面防止受敵意外之反襲擊，而實行多方面警戒；如：

一、行軍路上前後側方警戒；

二、切斷敵援救方向及我軍退却路之警戒；

三、對部份未參加不及參加或已失却戰鬥能力之敵人警戒。

另一方面，則偵察敵人已有感覺程度。換言之：即偵察敵現時是否發覺！發覺後其應付手段如何？以歸報指揮官，並及時予以對策。

其實這時的警戒與偵察，實質上已混爲一體，警戒即偵察，偵察即警戒。

襲擊敵人以後，有兩種不同趨向：

- 一、襲擊得手——勝；
- 二、襲擊不得手——退。

當襲擊敵人得手勝的時候，不能心滿意足，以爲這夠開心了。這時須要注意的就是更形加緊警戒與偵察的程度。這時候勝利沒有穩定，失敗後的敵人，不斷想「死恢復燃」用「逆襲」奪回勝利。所以：

- 一、四面八方都放哨，特別對敵退却方面及敵可能來援的方面，要嚴密；
- 二、克復地區內須多加偵察，防止奸徒匪類乘機暴動；

三、克復地四郊派隊追擊與搜查，防敵隱匿；

四、對俘虜處理尤須留心，不能以爲它沒有槍就放心了，它們一樣會衝出來搶槍械。

萬一襲擊不得手，那只有及時撤退。雖說退的時候化整爲零，也不是亂竄亂跑。一部份留置戰場警戒，以爲掩護；其它撤退中的人員須自動向前後左右偵察與警戒，而逐次到達預定集合地。如果以爲後面有掩護部隊就埋頭奔逃，萬一敵人迂迴追擊，或事先埋伏，那依然是危險的事。

待大部份人員都到達了集合地，這時集合地成爲一個臨時的中心，立即就要向各方面結起警戒和偵察的網，特別對敵人方面，尤須多多留置偵察與警戒人員，確保集合地之安全，直至大隊由集合地轉向其他方面爲止。



## 第五章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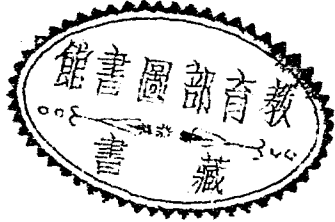
關於遊擊隊的警戒與偵察，已草草的談了一個大概，而且將在此地告結束了，深信在理論和方法的介紹上是不夠滿足諸讀者先生要求的。

不過主要的在闡明警戒與偵察在遊擊隊生活與戰鬥中兩直接影響到抗戰的重要；並說明各種時期運用上的原則。

軍事上的一切著重在原則，而且這原則，還得隨着科學和戰鬥經驗演進，不斷地演進。因此方法上極力求其活用，適應當時的情況地形活用。如果作者在這裏作一種一成不變的機械說法，賢明的讀者先生，一定知其不可能。萬一那樣，也必然使讀者引起多方面的誤會，甚至走入歧途。

因此，以上所舉的原則的方法，作實踐的參考可以，而不是開的一張

「豆腐帳」，讓實踐者執住了一樣一樣死板板的照辦的。



游擊隊小叢書

游擊隊的警戒與偵察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廿五日漢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再版

發行額：六〇〇〇冊

實價一角八分

(外埠酌加郵寄費)

著 者 明 凡  
主 編 金 則 人  
發 行 人 張 靜 虛  
發 行 所 上海雜誌公司

總店：漢口交通路六十二號

支	上海福州路	分	長沙東長街
店	廣州永漢北路	店	武昌胡林翼路
	梧州大中路		成都祠堂街
	宜昌二馬路		西安南院門
	重慶武庫街		昆明西華路

出版物：第0198號  
乙 項：第102號

59

670277

(2)